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作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毕马威华振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毕马威华振在经营资质和执业记录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 234 人，注册会计师 1,12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60 人。

毕马威华振 2022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39 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

毕马威华振 2022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80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 4.9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项目合伙人及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杨女士，2008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张杨 2004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杨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罗科先生，200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罗科1997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罗科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以上。

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璞女士，201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王璞2006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王璞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毕马威华振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执业记录

毕马威华振承做本项目合伙人张杨于2023年12月曾受到辽宁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相关人员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除上述情形外，本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三、质量管理水平

1、项目咨询

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毕马威华振对于与公司相关的新制度、新准则、新业务以及重大会计审计事项等能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咨询帮助及可行的解决方案。

2、意见分歧解决

毕马威华振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毕马威华振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及检查

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毕马威华振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项目质量控制复核、第二档防线独立复核、审计文档检查、预先复核以及专项复核等。进而确保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毕马威华振设有质量管理团队，主要聚焦于应对质量风险，优化质量目标，承担事

务所和项目层面的质量管理事项。包括事务所层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实施相关工作，以及项目层面的质量复核和督导，识别质量问题及风险，执行根源分析，实现优化和改进。近一年审计过程中，毕马威华振没有在项目检查方面发现重大问题。

4、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毕马威华振已实施符合国际质量管理准则第 1 号、第 2 号，中国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第 5101 号、第 5102 号以及毕马威国际相关规定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对实施进行测试和评价。

毕马威华振通过整合质量监控及合规检查，在单个审计项目及整体质量管理体现层面识别质量缺陷、执行根源分析，制定、实施和汇报改进措施。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毕马威华振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近一年审计过程中，毕马威华振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四、工作方案

在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毕马威华振依据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可行性强、且先进、高效的审计工作方案。并针对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审计范围、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毕马威华振全面配合公司的审计工作，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的时间要求。毕马威华振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毕马威华振配备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稳定，对项目团队人力安排充分、结构合理。其承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制造行业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且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信息风险管理、税务、财务、精算、法证、估值等多领域专家，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六、信息安全管理

毕马威华振的多个系统已通过《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等保 2.0）的三级备案和测评。等保 2.0 和 ISO/IEC27001 证书以及 ISO/IEC27017 证书可体现毕马威华

振在保护客户信息方面的承诺及能力，并已建立一系列有效的内部机制来确保全体员工对客户信息保密，这些机制包括遵守操守原则、开展培训，并要求所有专业服务人员进行年度确认等。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数据根据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均存储于中国内地，未经中国政府有关主管机关许可，不向任何境外机构、组织或者个人提供审计数据。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毕马威华振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2023 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 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 270 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